关于东方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参与部分代销机构开展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部分代销机构协商一致，现决定本公司旗下东方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00025），自2014年10月16日起，参与以下代销机构开展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仅限前端收费方式）。

一、代销机构及具体优惠方案

序号	机构名称	申购费率优惠方案
1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通过网上交易系统网上委托指定基金申购业务，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①
2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网上交易方式委托指定基金申购业务，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通过电话委托指定基金申购业务，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5折优惠。①
3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网上交易系统网上委托指定基金申购业务（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通过柜台交易系统现场委托指定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8折优惠。①
4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通过网上交易系统网上委托指定基金申购业务（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①
5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通过网上交易系统网上委托指定基金申购业务，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①
6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通过网上交易系统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指定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通过柜台系统定期定额申购指定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8折优惠。①
7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通过自助式交易系统（包括网上交易、电话委托、手机证券、磁卡委托、热自助系统）方式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指定基金，优惠费率统一按原费率的4折执行，但最低不低于0.6%。①

注：①以上费率优惠方案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②以上排名不分先后。

二、活动时间

自2014年10月16日起（活动截止时间以各代销机构公告为准）。

三、重要提示

1、本次费率优惠活动仅限于基金的前端收费方式。

2、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原申购费率等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各代销机构保留对参与优惠的基金品种及折扣率进行调整的权利，请投资者注意查阅各代销机构相关公告。

4、本公告解释权归各代销机构所有，具体业务规则及活动结束时间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2288
网址：www.jhzq.com.cn

2、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3或4008895523
网址：www.sywg.com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4、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5、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8-40028
网址：www.wkzq.com.cn

6、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022-011
网址：www.zszq.com

7、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09-9918
网址：www.cfsc.com.cn

8、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orient-fund.com或www.df5888.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10月15日

关于东方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参与部分销售渠道开展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部分销售渠道协商一致，现决定本公司旗下东方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00025），自2014年10月16日起，参与以下销售渠道开展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仅限前端收费方式）。

一、销售渠道及具体优惠方案

序号	机构名称	申购费率优惠方案（含定期定额申购）
1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
2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
3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
4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
5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
6	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	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
7	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
8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
9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

注：1、1以上费率优惠方案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2、2投资者通过中国国际期货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产品享受上述优惠；
2、3以上排名不分先后。

二、活动时间

自2014年10月16日起（活动截止时间以各销售渠道公告为准）。

三、重要提示

1、本次费率优惠活动仅限于基金的前端收费方式。

2、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原申购费率等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各销售渠道保留对参与优惠的基金品种及折扣率进行调整的权利，请投资者注意查阅各销售渠道相关公告。

4、本公告解释权归各销售渠道所有，具体业务规则及活动结束时间请遵循各销售渠道的有关规定。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址：http://www.1234567.com.cn

2、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网址：http://www.ehowbuy.com

3、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网址：http://www.fund123.cn

4、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6661
网址：http://www.myfund.com

5、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89-1289
网址：http://www.erichfund.com

6、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162或400-888-8160
网址：http://www.cifco.net

7、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5095
网址：http:// www.niuji.net

8、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50-7771
网址：https://t.jrj.com

9、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网址：https://www.5ifund.com

10、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28-5888
网址：https://www.orient-fund.com或https://www.df5888.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10月15日

东方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500万（含）-1000万元转换入业务补差费率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10月15日

本公司旗下“东方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4年10月16日开放基金转换业务，对于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转入本基金且转换入金额为500万（含）-1000万元的业务，申购补差费率按以下标准执行：

1、转出基金认、申购费标准为每笔固定金额1000元时，申购补差费率为0.48%；

2、转出基金认、申购费标准为0元时，申购补差费率为0.5%；

3、转出基金认、申购费标准按照比例收费时，如果转出基金认、申购费率高于本基金认、申购费率，则申购补差费率为0；如果转出基金认、申购费率低于本基金认、申购费率，则申购补差费率为本基金与转出基金的认、申购费率差额。

如遇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业务需要适时调整。

其他基金转换入本基金金额小于500万元或大于等于1000万元的转换，请参照本公司公告《东方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2014年10月13日），该公告可在本公司网站和2014年10月1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相关版面查阅。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628-58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公司网站www.orien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10月15日

关于增加建设银行、国信证券为东方新兴成长混合基金基金销售渠道及开通建设银行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分别签署的代理销售补充协议，自2014年10月16日起，将新增建设银行代理本公司管理的东方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00025）的销售业务、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业务；将新增国信证券代理本公司管理的东方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00025）的销售业务。

投资者可以通过建设银行的各营业网点办理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等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建设银行各营业网点的规定。

投资者可以通过国信证券的各营业网点办理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及赎回等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国信证券各营业网点的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建设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站：www.ccb.com

2、国信证券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站：www.guosen.com.cn

2、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站：www.df5888.com或www.orient-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五日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B） 证券代码：000625(200625) 公告编号：2014-57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重庆长安铃木汽车有限公司1%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经2014年6月30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转让重庆长安铃木汽车有限公司1%股权》的议案，公司拟以挂牌底价2845.98万元，通过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重庆长安铃木汽车有限公司1%的股权给铃木株式会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和巨潮网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于2014年7月1日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45）及《关于拟转让重庆长安铃木汽车有限公司1%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46）。

二、交易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收到受让方铃木株式会社受让重庆长安铃木汽车有限公司1%股权事项支付的价款2845.98万元，并完成了股权交割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目前公司持有重庆长安铃木汽车有限公司50%股权。

特此公告。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0月15日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B） 证券代码：000625(200625) 公告编号：2014—58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9月30日
2. 预计的业绩：同向大幅上升

（1）2014年7-9月业绩变动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 2014年7月1日—2014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2013年7月1日—2013年9月30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80.58%-106.80%	盈利：95,354.66万元
	盈利：172,191万元-197,191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37-0.42元	盈利：0.20元

（2）2014年1-9月业绩变动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 2014年1月1日—2014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2013年1月1日—2013年9月30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134.19%-145.13%	盈利：228,451.65万元
	盈利：535,000万元-560,00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1.15-1.20元	盈利：0.49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 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完成销售汽车190.2万辆，合营企业长安福特、长安马自达投资收益同比大幅增加，自主品牌轿车产品结构持续优化，致使公司报告期业绩大幅度增长。

2. 根据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公司2014年1-9月合并净利润为535,000万元-560,000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预测为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具体财务数据将以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01872 证券简称：招商轮船 公告编号：2014[063]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老龄干散货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近日出售1艘4.34万载重吨老龄干散货船
- 买方大连船舶重工集团船务工程有限公司为独立第三方，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预计产生2,097万元营业外支出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法律障碍

根据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的《关于老龄干散货船综合处置方案的议案》，本公司下属境外单船公司与独立第三方大连船舶重工集团船务工程有限公司（下称"大船重工船务"）签订了出售1艘4.34万载重吨老龄干散货船的协议，并于10月10日完成交船。基本情况如下：

一、交易概述

近日，本公司下属境外单船公司与独立第三方大船重工船务签订了出售1艘4.34万载重吨老龄干散货船的协议，协议总价折合人民币约1,163万元；大船重工船务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此项交易未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大船重工船务于2008年7月29日成立，注册地为辽宁省大连市，公司地址位于辽宁省大连长兴岛临港工业区光海路299号，注册资本100,800万元人民币。公司主营业务为各类大型船舶、特种船舶、海洋工程等高技术、高附加值船舶的修理、改装、拆解及拆解后废旧材料的加工、销售；海洋工程装备制造、钢结构制造、自有吊运设备、设施租赁、自有场地、码头租赁，钢结构工程承包及施工等。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本次出售拆解的为大灵便型老龄散货船"明业"轮。该轮载重吨为43,415吨，总吨24,139，由日本大岛船厂于1993年4月建造完工，目前船龄已经21.5岁。

2.该干散货船采取直线法提取折旧，折旧年限25年，剩余折旧年限约3.5年。截至2014年9月30日，其帐面资产净值约人民币3,177万元。

3.该干散货船未设定担保、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权利负担；也无涉及该船舶的诉讼、仲裁或司法强制执行及其他重大争议事项。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1.定价原则及定价

本次向大船重工船务出售"明业"轮，买卖双方基于市场原则，参考资产评估结果，经友好协商，约定协议总价折合人民币约1,163万元。

2.船款支付

船款以美元现金方式支付。大船重工船务已支付全额购船款。

3.船舶交付

协议约定的船舶交付期为2014年9月25日至2014年10月25日，该船已于2014年10月10日完成交船。

五、本次出售船舶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明业"轮目前船龄已经21.5岁，属老龄干散货船，船型老、市场竞争力较差、维修保养成本较高。经本公司慎重研究，为进一步优化干散货船队结构，减少经营亏损，决定出售拆解该轮。

本次出售资产预计会给公司带来约人民币2,097万元营业外支出。

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2013年以来陆续签署了12艘6.1-6.4万载重吨级的节能环保型干散货船订单（详情请见本公司2013[029]号和2013[033]号等公告），预计交船期分布在2015年三季度至2016年二季度期间。近期本公司连续出售拆解部分老龄干散货船，导致短期内自有散货船队运力减少，但公司可通过适时租入干散货船舶补充散货船队运力，新造干散货船亦将于明年开始交付使用，拆售老龄干散货船不会影响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干散货船"明业"轮出售协议。

特此公告。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0627 证券简称：天茂集团 公告编号：2014-042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前三季度业绩扭亏为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9月30日
2. 业绩预告类型：扭亏为盈
3. 业绩预告情况表

2014年1月1日——2014年9月30日

项 目	本报告期 2014年1月1日—2014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2013年1月1日—2013年9月30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本期盈利：约14000-15000万元	亏损3495.03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103-0.111元左右	亏损0.026元

2014年7月1日——2014年9月30日

项目	2014年7月1日—2013年9月30日	2013年7月1日—2012年9月30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本期亏损约2692.90-3692.90万元	亏损1732.2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约0.020-0.027元	亏损0.013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经公司2013年5月24日召开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以9.25元/股的价格出售了天平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47,715,892股股权，2014年2月20日上述股权已完成公司变更手续，经公司财务部初步核算，此次股权转让实现投资收益约3亿元，扣除所得税费用后，净收益约为2.25亿元。

公司按照计划分步骤实施“多元碳氢原料制丙烯技改工程”，第三季度公司完成了技改第一阶段的主要工作，技改期间装置停车导致第三季度产销减少。目前，该技改后的装置运行稳定。

四、其他情况说明

有关2014年第三季度经营业绩的具体情况，公司将在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0851 证券简称：高鸿股份 公告编号：2014-119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917号）的核准，向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发行28,223,343股股份、向大唐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2,894,857股股份，向海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发行2,894,857股股份、向北京银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2,894,857股股份、向曾东卫发行8,486,243股股份、向李伟斌发行7,700,635股股份、向叶军发行6,246,671股股份、向张岩发行3,127,936股股份、向李昌锋发行3,040,256股股份、向王世成发行2,664,605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本次公司发行股份总额为68,174,260股。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4年9月15日对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711216号）。

根据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2014年10月13日取得了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内容如下：

注册资本由原"伍亿壹仟伍佰玖拾肆万元整"变更为现"伍亿捌仟肆佰壹拾壹万肆仟伍佰陆拾元整"。

其他信息保持不变。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股上市手续尚在办理中。

特此公告。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14-11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9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证券公司监管的规定》（2010年修订），现披露广发证券（母公司）及由广发证券全资所有的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2014年9月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2014年9月		2014年1-9月		2014年9月30日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资产
广发证券（母公司）	1,176,378,048.99	519,614,672.54	7,009,135,673.18	2,588,650,220.61	35,106,221,052.46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30,247,440.04	19,520,436.75	183,750,635.52	111,155,050.07	413,302,082.83

备注：1.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上述母公司财务报表数据中：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对联营合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包括：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包括：广发期货有限公司、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14-11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前三季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4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为初步核算数据且未经审计，可能与最终核算的财务数据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合并报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万元）	811,725.51	628,904.57	29.07%
营业利润（万元）	391,936.48	293,011.46	33.76%
利润总额（万元）	393,737.39	294,477.71	3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04,062.15	230,579.00	31.8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1	0.39	30.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8%	6.84%	上涨1.6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幅度
总资产（万元）	15,801,323.74	11,734,899.56	3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3,690,102.12	3,465,011.85	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6.23	5.85	6.50%

注：计算本报告期和上年同期每股收益采用的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均为5,919,291,464股。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今年前三季度的股票市场总体上表现较好，量价齐升。受第三季度证券市场交投较为活跃影响，2014年前三季度深沪两市的股票基金总成交金额同比增加了21.49%(公司根据公开数据统计)，但券商间的佣金竞争更加激烈；截止9月末，上证综合指数比年初上涨了11.72%。在此市场环境下，公司加大力度推进战略实施、传统业务转型和创新业务规模化发展，积极把握市场机会，实现了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增长。2014年1-9月，公司投行、融资融券、固定收益自营投资和资产管理等业务均实现了较大幅度增长。2014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1.1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9.0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41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1.87%。

三、备查文件

经法定代表人孙树明先生、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孙晓燕女士及财务部负责人王莹女士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14-41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三季度报告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9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同向上升

（1）2014年1-9月业绩预计情况

项 目	2014年1-9月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80%-115%	盈利：6305.55万元
	盈利：11349.99万元-13556.93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383元-0.458元	盈利：0.213元

（2）2014年7-9月业绩预计情况

项 目	2014年7-9月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12.93%-98.71%	盈利：2572.74万元
	盈利：2905.29万元-5112.23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098元-0.173元	盈利：0.0869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业绩提升的主要原因是与去年同期相比，公司正在执行的孟加拉沙迦拉化肥厂项目和埃塞俄比亚肯色糖厂项目按照实际完工进度、发货比例确认收入、结转成本后给公司带来了较大收益。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631 证券简称：顺发恒业 公告编号：2014-31

顺发恒业股份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2014年9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3、业绩预计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2014年1-9月）	上年同期（2013年1-9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298.53%—310.51%	盈利：5,846.44万元
	盈利：23,300万元—24,00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22元-0.23元	盈利：0.06元
项 目	本报告期（2014年7-9月）	上年同期（2013年7-9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38.85%—83.25%	盈利：1,576.90万元
	盈利：2,189.6万元—2,889.6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02元-0.03元	盈利：0.02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14年1-9月公司交付项目交房结算收入较上年同期相比有所增加，因此，净利润会出现大幅上升。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由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实际盈利情况将以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顺发恒业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0038 证券简称：深大通 公告编号：2014-030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2014年9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630万元-1340万元	亏损：227.4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69元-0.139元	亏损：0.024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14年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相比2013年三季度变动的原因主要是：1、2014年三季度毛利率与13年同期基本持平，随着销售收入的增加，营业税金也同比增加。2、部分项目已竣工备案，按会计准则，项目工程技术人员2014年三季度发生费用不能计入工程成本，而是直接核算计入当期期间费用，直接影响当期损益。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4年三季度报告为准。

本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0月14日

股票简称：一汽夏利 股票代码：000927 编号：2014-临034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 — 2014年9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项 目	本报告期（1-9月）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67000万元-73000万元	亏损：993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约0.42-0.46元	亏损：0.06元
项 目	本报告期（7-9月）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3000万元-29000万元	亏损：10388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约0.14-0.18元	亏损：0.07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业绩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受汽车消费升级的影响，经济型轿车市场出现负增长，竞争激烈，去年以来，公司主动进行产品结构调整，提升品牌形象，关停了部分老夏利产品，产销量、经营受到了一定影响。同时，公司参股的天津一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因市场竞争和产品结构变化，导致其向本公司贡献的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经营情况将于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0月15日